

臺北市教師研習中心 函

地址：112091臺北市北投區建國街2號

承辦人：李力作

電話：(02)28616942轉211

傳真：(02)28616702

電子郵件：hh7325@gov.taipei

受文者：臺北市立大理高級中學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3年1月8日

發文字號：北市師教字第1136000029號

速別：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研習計畫1份 (29810067_1136000029_1_ATTACH1.pdf)

主旨：檢送本中心「臺北市113年度校園菸害暨電子菸防制提升知能研習班」實施計畫1份，請鼓勵所屬人員報名參加並惠予公假派代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一、依臺北市政府教育局委託暨本中心年度研習行事曆辦理。

二、研習對象：臺北市公私立各級學推動校園菸害防制之教師或相關人員。

三、研習人數：100人。

四、研習日期：113年3月8日（星期五）。

五、報名時間：即日起至113年2月22日（星期四）截止。

六、研習地點：臺北市萬華區老松國民小學（台北市萬華區桂林路64號）。

七、研習時數：全程參與者核3小時研習時數，請假時數超過研習總時數五分之一，不核予研習時數。

八、報名方式：

(一)請於報名截止日前登入臺北市教師在職研習網

電文
騎

5

大理高中 1130108



NGAA1136000286

(<https://insc.tp.edu.tw>) 報名，並經行政程序核准後，由學校研習承辦人於報名截止日前完成薦。

(二) 本中心將依報名順序遴選，遴選結果、課程資訊、課程異動等將至遲於開課前3日內，以各研習員登錄於研習網之電子郵件信箱通知（請保持開通及有足夠空間）。

正本：臺北市政府教育局所屬公私立各級學校（含附設國立中小學）

副本：

裝

訂

線

